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广州城建人〔2018〕13号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关于阚文婷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：

阚文婷同志任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，分管教学工作；

张珊同志任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，分管科研工作。

以上两位同志任期至2019年12月31日。

同时，免去覃常员同志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



抄送：广州精通教育投资有限公司。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18年7月21日印发
